

**兼职人员聘用协议**

**姓 名：**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杭州研究院**

**2023年5月**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杭州研究院兼职人员聘用协议**

**甲方：**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杭州研究院

**乙方： （受聘方）**

**丙方： （受聘单位）**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杭州研究院承担着高质量人才培养、高水平科学研究、高价值成果转化、高层次人才引进的任务。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学校和杭州研究院的有关规定，经三方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聘期和待遇**

乙方受聘甲方 岗位，聘期 年，聘期自 2023年5月5日至2026年5月4日\_。聘期内乙方定期来杭参与甲方和丙方工作。

聘期内乙方无固定薪酬，具体根据开展的工作内容按照相关标准发放津补贴。乙方不再参加甲方和丙方的二次分配，获得标志性成果可享受相应核心指标奖励。

**二、聘用岗位和岗位职责**

经乙方申请，甲方根据工作需要聘用乙方在杭州研究院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根据实际情况参考填写）

1. 学生培养。聘期内每年开展讲座不少于2次，助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指导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建设。
2. 科学研究。参与研究院及网络空间安全实验室科研平台建设指导和科研项目合作指导。

（三）人才引聘。聘期内每年推荐科研人才不少于2人，参与人才项目申报辅导，青年教师培养等工作。

（四）社会服务。参与研究院与海外科研院所的交流对接工作。

**三、工作条件和岗位纪律**

甲方保障乙方履行职责所需的物质基础条件，提供必需的工作条件和有效的劳动安全防护措施。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各项相关规章制度和纪律，保质保量地完成工作任务，保守有关秘密，接受甲方的考核及管理。

**四、工作报酬**

（一）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为其支付报酬，支付标准及支付方式按照甲方相关规定执行,甲方不承担乙方基本工资及其他福利。

（二）在聘期内，乙方的人事关系和养老、医疗等社保关系均保持原工作单位不变，工伤等意外事故由乙方及其人事所在单位办理认定等相关手续。

**五、考核及结果使用**

（一）根据研究院管理规定，甲方、丙方每年按确定的岗位目标和工作任务对乙方进行年度考核，由甲方和丙方具体负责实施，考核结果作为发放报酬和续聘的依据。

（二）考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思想政治、师风师德、履行职责情况等。

（三）乙方在思想政治、师风师德等方面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未能完成岗位任务，即为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予以解聘。

**六、聘用协议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本协议期满，三方应提前30日将续订或终止本协议的意向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三方协商后需续订本协议的，应在期满前办理续订手续，

（二）三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终止）本协议。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1.协议期满的；

2.三方约定的协议终止条件出现的；

3.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违反协议的责任**

（一）乙方在聘期内因有特殊原因提出辞聘的，需提前一个月向甲方和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方可解聘，并视具体情况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二）甲乙丙三方任何一方违反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的约定解除（中终止）本协议，造成经济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八、争议处理**

三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确定，订立书面补充协议。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按法律、法规和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十、本协议一式四份，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丙方各执一份，一份交人力资源部备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丙方（盖章）：

甲方负责人（签章）： 丙方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